

北京化工大学教职工因公临时出国（境）事前公示表

化大示出字[2025]30号

出访团组名称	石峰等1人赴澳门第十八届杯芳烃国际会议暨第八届葫芦脲国际会议联合会议团组	
出访人团组成员	部门	职务
石峰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授
出访国家或地区	澳门	
拟出访日期	2025.6.1-2025.6.4	
邀请单位	澳门大学	
经费来源及拟支出金额	经费来源：0102-22240270000/4-21668 石峰-药用多肽脂肪酸化和糖基化修饰技术 2021YFC2103903<=>石峰>石峰 拟支出金额：20688元	
出访任务及日程安排	2025年6月1日 从北京乘机出发，抵达澳门国际机场，乘车前往会场，完成会议注册等相关事宜。 2025年6月2日 上午：参加会议的开幕式和全体大会讲座，听取并探讨杯芳烃、葫芦脲及相关大环化合物和超分子化学的最新进展及应用前景。 下午：听取其他参会人员的口头报告并交流学习。 2025年6月3日 上午：参加合成和自组装分组会议，听取其他参会人员的口头报告并交流学习。 下午：石峰教授做题为“宏观超分子组装及应用”的主题报告。 2025年6月4日 上午：听取其他参会人员的口头报告并交流学习。 下午：参加全体大会讲座，颁奖典礼以及闭幕致辞，从澳门国际机场出发返回北京。	
事后公示	请在回国后1个月内在单位内部公布上述公示内容的实际执行情况和出访报告。	
公示期7天，如有异议，请于4月10日下午5:00前将书面意见反馈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联系电话：010-64448919；邮箱：ygcf@mail.buct.edu.cn。		